

前几天老公的武汉同学来沪培训,他就每天晚上出去陪吃陪喝,夜里十二点多才回。后来邀我也参加,开始我拒绝了,让你男同胞好好放开聊不好吗?结果他同学说好多年没见我,希望这次见一面,因为第二天就要回武汉。

好吧,人家都这么说了,我似乎应该出席了,老公公地主之谊,“地主婆”理应也要露面表示欢迎的。饭桌上只我一名女性,参与了纯男人的饭局,那我就只管吃饭喝酒听故事。四名男性是高中同学,除了武汉来的,其他均居上海。两个做生意的在感叹生意难做,孩子留学花费巨大,如今完全靠吃老本苟着。两个在企业工作的吐槽工作上的糟心事。从工作、家庭,到健身,再到国际风云等等,话题可大可小随意切换。原来男人絮叨起来,也挺可爱,绝对是平时在家看不到的另一面。

聊着聊着,不知谁冷不丁地提醒一句,喝酒喝酒。仿佛聊天误事,喝酒才是正事。他们酒风很绅士,不劝酒,除了开头斟满,后面谁要喝就自己斟,不喝也可以。队友一向不胜酒力,只喝两小杯后就改喝茶了。我觉得如果酒风都是这样的话,倒不失为一种饭局“整顿”。我家乡的酒风就豪横多了,令酒量小的人闻风丧胆。

几个男人直聊到饭店服务员来提醒说他们要下班了还意犹未尽。我终于理解为何影视剧里的日本男人都喜欢下班去居酒屋喝点小酒而不急于回家。男人确实也累,只不过他们平时不太善于表达。亲历他们喝酒聊天的现场后,我在心里已经暗暗支持老公时不时地组局喝酒聊天了。人确实需要三五朋友,哪怕是酒肉朋友,聊天说废话也很解压吧。

女人其实也一样。朋友近日动了个小手术,后遗症让她很颓废,提不起



母亲82岁生日,正好是周五,我比平时早半小时下班,特地赶火车前往禾城——二老已在此定居近六年。没想到同在上海工作的外甥女请了一天假提前过去,给外婆发了一个大红包,还给预订了一个生日蛋糕,又听二姐说外甥女早在二十多天前就跟她讲如何为外婆庆生之事。

生日餐吃得差不多后,摆上蛋糕。发现它挺特别,裱字多,除了红色“福”字外,还有金字的“祝外婆万事如意”“生日快乐”“身体健康”等。其中,最引人注目的是裱在盒底盘边上的一句话“宝贝外婆生日快乐”。“宝贝外婆”的称呼很新鲜,让人颇有眼前一亮之感。

在我固有的认知中,“宝贝”一词多被年轻父母用于称呼自己幼小的子女;或者双方在交谈中言及子女时作为修饰语使用,比如妻子对丈夫说“你的宝贝儿子又

精神。静心休养一两个月后,终于熬不住约了几个姐妹一起在小酒馆聚聚。聊天的过程中,尽显中年人的狼狈。说起手术后遗症,饭局中另一个姐妹吐槽自己的心脏自安装了起搏器后,每天晚上睡觉总感觉胸口很不舒服,只能半躺着。还有一个讲自己

### 解忧小酒馆

梅莉

前阵子打球时不小心摔倒,腰椎骨折,去医院填充了骨水泥,胀痛难受,两三个月腰都不能挺直,行动迟缓如老姬。简直是难姐难妹组团诉苦了,来,干杯干杯!管它是啤酒还是果汁,我们要的只是一个解忧的氛围,一吐为快的酣畅。重要的是,出来聊聊天,大家瞬间觉得通畅了。

人还是要流动起来才有力量。每天一成不变的生活看似稳定,实则消耗能量。时间一久,意志消沉,所以在微博上看到一个帖子让大家谈谈怎么哄自己高兴,点赞最高的评论是,出门和朋友一起聊天吃饭。

近日看海明威传记,方知他与发现他的伯乐——菲茨杰拉德就相识于巴黎德朗布尔街的一家小酒馆。那是1925年5月,26岁的海明威初入文坛,穷得一日三餐吃不起改成两餐,29岁的菲茨杰拉德则因发表《了不起的盖茨

7月30日,“纪念吴宗锡同志诞辰一百周年座谈会”举办,刚刚出版的《弦内弦外两相辉:吴宗锡》人手一册。作为该书作者,记忆中的一些往事重新被唤醒。两年前,市文联决定编写出版吴宗锡老师的传记,在物色作者时,鉴于他对我了解,又看过我写的《秦怡传》,他提出由我执笔。我不胜惶恐,几经考虑,接受下来。近乎一年时间,我始终沉浸在吴老师多姿多彩的艺术人生之中。生前吴老师期盼这本传记能早日问世,离世前半年,这一期盼表现得尤为急切。每个星期他都会从医院打电话给我,询问写作进度,何时脱稿。

虎年11月底,写完最后一章的收尾结语:“如今,吴宗锡已年届百岁(97岁),虽垂垂老矣,仍不忘评弹,心中所想——亟盼评弹从人才到创作再度繁荣。”放下笔,总觉得言犹未尽,稍作沉

比”而名利双收。但这两人都嗜酒如命,每天泡在小酒馆,一杯接一杯地喝着威士忌,海明威甚至还教菲茨杰拉德直接对着酒瓶喝。海明威回忆巴黎是他人生中最快乐的一段时光,有他深爱的第一任妻子哈德利相伴,还有可以一起喝酒聊写作的知己菲茨杰拉德。菲茨杰拉德力荐海明威,把他介绍给自己的编辑珀金斯。次年,海明威的《太阳照常升起》由珀金斯推出,蜚声文坛。巴黎的时光确实美好,年轻的海明威高大威猛帅气,一点也不像后来的大胡子硬汉,爱情与友情都达到他人生的巅峰,事业又正处在上升期,充满了希望与干劲。两个作家一起喝酒,虽然海明威酒风豪迈,但他彼时尚知节制;菲茨杰拉德看上去虽文弱,喝酒却不加克制,经常一醉方休。如此志同道合的好友走到最后也决裂了,令人唏嘘不已。长久地喜欢一个人是很难的事,所以才有“人生若只如初见”的感叹。爱情也好,友谊也罢,大多是一个人陪你走完一程就散了。年老回忆时,又过滤掉苦辣酸而只留下甜。海明威如果重新来过,毫无疑问,他还是会弄丢哈德利和菲茨杰拉德的。

一路走一路丢,又有新人不断加入,喜新厌旧似乎是人的天性。好吧,人生大抵是这样,不开心不开心的时候,有一起去喝酒聊天的朋友,已经很好很好了。

思,加写了一句:“崇敬之情,无以言表,谨祝健康长寿!”嘘出一口长气,顿觉一身轻松快意。一切正按部就班地进行,不料兔年2月11日中午,忽然接到噩耗:吴老师于上午10时驾鹤仙去。刹那间,惊讶,错愕,悲痛!我轻轻翻开原稿,划去加写的那句话。

### 遗憾

唐明生

青的第二天,我打电话告诉他,稍作修改润色即可送交他委托的姚勇先生审读,然后进入出版程序。因年事已高,他目力不济,无法阅看二十余万字的书稿。他听后十分高兴,连说:“谢谢,你辛苦了!”走神之际,座谈会已经开始,发言者盛赞他为评弹艺术作出的贡献。此时,我不得不得默念:祝天国中的吴宗锡老师幸福快乐!

### 七夕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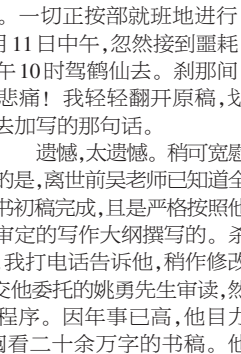
发自内心、自然而然。大姐婚姻不如意,加之工作不稳定且居无定所,外甥女打小由外公外婆照看,上学后基本上就是跟着二老过,大姐只是不定期过来看看女儿,或者在寒暑假把她带过去同住一段时间。学业上她很自觉,几乎不要大人操心,我只在她上高中走读的两年里进行一定的督促,主要是促使她养成每天阅读半小时课外书的习惯。从小到大,外甥女在生活上得到了二老无微不至的关心照顾,所谓“隔代亲”,二老从未对她发过火甚至没有说过一句重话。特殊的成长经历,让外甥女对二老的感情超越了普通的孙辈对祖辈。用“宝贝”冠之于“外婆”前,或许是现在年轻人更喜欢用直接的方式来表达吧!溢于言表,见于行动,外甥女在用自己的方式反哺二老的养育之恩,对此,我和哥哥都无比欣慰。

七月初,西南暴雨停歇,而暑期旅游的大军还未倾巢而出。趁着这个难得的“时间差”,我带着母亲和女儿去贵州玩了几天。天公作美,我们一路走了贵阳、安顺、兴义等地,既见到了丰水期的瀑布,又未受淋雨之苦。最幸运的当数在马岭河峡谷,那一日原本预报有雨,但直到我们入住了兴义的酒店,雨才淅淅沥沥地落下来。后来才听说,贵州的雨常常是这样的,不当真落下来,都不算数。那天晚上,我们在小巷子里吃着当地有名的羊肉粉,回想起白天在峡谷游玩时,女儿沛沛弄丢了一对在贵阳买的小银镯子,沿原路去找居然还在,我们就越发相信自己这回是上天选中的幸运儿。出发前,我想到即将带着一老一小长途奔波,产生了许多有道理和没道理的担心,现在,这些都烟消云散了。

计划中的最后一个景点是乌蒙山大草原。“乌蒙磅礴走泥丸”,我从小就会背,可我在没办法把红军长征时走过的乌蒙山,和眼前这个人烟稀少的景区联系在一起。有几个妇女正在景区门口向车辆征收门票,有些随机地决定让每辆车的司机买票或不买。江南正是将近40℃的高温,我们却穿上毛衣还冻得直哆嗦。设计成蒙古包样式的烧烤店关了,滑雪和滑草场也荒废着。为了不让小朋友扫兴,我斥“巨资”陪沛沛骑了一匹小马。沛沛第一次骑马,眼睛瞪得大大的,小嘴巴问个不停。但我一上马就有些后悔了。我不知道三岁的孩子骑马上山到底会不会害怕,或者,只是为了安慰害怕的我自己,我对沛沛说:“我们骑的是一匹温顺的小马。”沛沛在我怀里好奇地问:“妈妈,就有脾气大的马吗?谁会骑脾气大的马呢?脾气大的人就会发给他一匹脾气大的马吗?”

乌蒙山常年云雾缭绕,晴的时候很少。幸运并没有再次降临到我们身上,我们在草原看到的,大部分时间里都是茫茫的大雾。偶尔有几秒钟雾气散去,我在马背上刚好望见山脚下一小块蓝宝石一样的湖泊。这片湖水只在瞬间摘下面纱,向我们露出它清晰的面目,让我想起“仙女的眼睛”这样的修辞。但当我要妄想会在山顶看到更美的风景时,浓雾又涌了上来,一直到下山时也没再消散。

在离开贵州后的一个月,我常常回忆起这趟顺遂的旅途所见到的美景。说也奇怪,我印象最深的,既不是汹涌的银链坠潭瀑布,也不是奇特的万峰林——尽管那都是我人生中壮丽的风景——而是迷雾重重的乌蒙山。在旅游业日渐成熟的贵州,我在乌蒙草原望见的那片碧蓝的湖水,成为一块非典型旅游的断片,顽固地嵌在我的脑海中。



雨中印象 张逸 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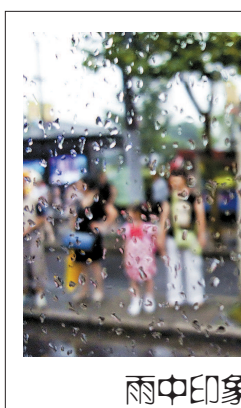
### 非典型旅游的断片

张冰

小时候,家里有本非常薄的线装书,书名忘了,记得内容除了有“良药苦口利于病”这些俗语外,还有上海方言词语,数量不少,但除了三个词语至今牢记在心外,其他早就忘光了。这三个词语是:拨舵(以前灌溉用的牛车、风车上装有木齿轮的小圆盘)、蛤端(蛤音鸽,即泽蛙),还有一个就是上海方言中用作方位词后缀的“墟”字。记住了就开始使用,以后凡需要用到的地方我就用“墟”字,记得上世纪六十年代时已经这样写了。编写《上海西南方言词典》时,我最早把带有“墟”字的“东墟”“西墟”等方位词列为词条,收录其中。

“墟”字,方言中读沪语音“喊”。“东墟”“西墟”是东面、西边在方言中的说法,当然,还有“南墟”“北墟”,即南面、北面。前年曾发表《沪语源头在西墟》,谈上海方言源头。按照《上海通志》“方言”卷的总结:“现代上海话的直接源头是元明时代通行于松江府上海县一带的方言,与毗连的松江、嘉兴等地方言有特别密切的历史渊源关系”。明清、民国上海地方旧志上的记载,松江府的方音变化可分为两个阶段,先是“视嘉兴为重”,后来转为“视苏州为重”,这表明嘉兴话、苏州话更为人所器重,而嘉兴话更带权威性。又据明清上海县志记载,上海县城里的方言,一直是“视华亭为

重”“视府城为重”的,“在那时上海人目光里,府城华亭即松江方音才是权威性的方言”(钱乃荣语)。嘉兴、苏州、府城(松江)都在上海西边,方言中统称“西墟”。估计好多朋友是第一次看到“墟”字,自然感到好奇,我在朋友圈晒出后,发来的留言中有“原来是这个字啊”“以后可以照用了”等。“东墟”“西墟”使用频率郊区可能比市区要高,而且至今还在使用,媒体上也三不时可看到使用痕迹,只是往往会把“东墟”“西墟”写成“东海”“西海”,我也收录了书证作资料。一位女编辑文友特地发来音频说:“怪不得阿拉姆妈讲,伊老早小辰光有得东墟姆妈、西墟姆妈。……我在想,伊那边哪里来的‘海’呢?”



雨中印象 张逸 摄

《红楼梦》第18回元妃省亲,召集贾府儿女诗歌雅集。时值元春封妃,获准归省,大观园更是琳宫绰约,流光溢彩。贾府众人纵诗才有高低之别,然主题不过咏景颂圣,个中只有林黛玉两首与众不同。一首为其本名所作,中有香融金谷酒一句。金谷园为石崇名园。石崇斗富炫耀,终家败身亡。第二首代贾宝玉写出,专咏稻香村。此诗为雅集收尾之作,诗中农舍风光,洗练清新之处,与贾府其诸女歌颂皇恩或宝玉的富贵公子恬淡生活大不相同。稻香村名本为宝玉所起。宝玉在随贾政游园之时,化古人“柴门临水稻花香”为村名,却遭贾政否定。“柴门临水稻花香”句出唐代许浑。许浑专攻律诗,一度与杜甫并称,但其过度追求悠闲田园风光,用典和思想狭隘,后人戏称为“许浑千首湿,杜甫一生愁”,两者境界高下可知。黛玉推崇杜甫,在黛玉诗中,虽有田园,但隐约有杜诗典故和仿后者平淡之中对离乱时代的暗示。诗曰:“杏帘招客饮,在望有山庄。菱荇鹅儿水,桑榆燕子梁。一畦春韭绿,十里稻花香。盛世无饥馁,何须耕织忙。”

“墟”字既在沪区也流行。1926年顾颉刚先生将苏州歌谣编成《吴歌甲集》,收集的民歌中也用到此字,而记录者也写作“海”,如“结识私情东海东”,注释是“东海,东边也。乡间人多如此说。”(《吴歌·吴歌·吴歌》,上海古籍出版社)实际上,“海”同“墟”“喊”的发音都不一样,在我这个仍然保留8个声调的“乡下人”嘴里,可以分得清清楚楚。

“墟”还可放在“浜”“塘”等字后作词缀,组成词语“浜墟”“塘墟”,表示河边的田块,是农村中的常用词,地方旧志上早就用过,如“然浦东口叫田(俗呼不足额之田曰口叫田)一亩,除去航头浜墟田岸,实额田不过五分左右。”(民国《南汇县续志》)“浜墟”指河岸边狭长条的零星土地。“航头”也是指河岸边上的零星土地,面积比“浜墟”地要大一些。例句是说,“名义”上一亩的“口叫田”,除去“浜墟”等外,实际面积只有半亩。而“塘墟”是指叫“塘”的河流岸边的土地,如蒲汇塘两边的“塘墟”。

春韭和稻香为杜诗中较为知名典故,其出现均为安史之乱时期。春韭语出杜诗《赠卫八处士》描绘离乱时节老友相逢的“夜雨剪春韭”,更为东汉桓灵年间郭林宗隐居时夜雨剪韭招待友人范滂。田园悠然生活中暗含着安史之乱和东汉末年大乱将至的场景。杜甫《茅堂检校收稻》二首,极力描绘新收“香稻”的色香和口感,然其为战乱避居成都所作,稻香近春韭之境。《秋兴》“香稻啄馀鹦鹉粒”则追忆盛唐富足生活,然其结尾却为“彩笔昔曾干气象,白头吟望苦低垂。”

晚明江南大家竞相造园,奢靡无度。易代之后,江南遗民多筑陋室农舍,为对明代纸醉金迷的忏悔。大观园雅集以歌咏大观园的豪奢起,终于黛玉对简朴的稻香村的感叹,其中安排颇令人玩味。黛玉诗中是否有对明末清初历史的影射?明末清初战乱未定,奏销案中,江南十室九悬罄。结合杜诗的意境,再读黛玉诗最后一句,“盛世无饥馁,何须耕织忙”,这平静却忙碌的田园图景,果然只在描绘盛世?

雨中印象 张逸 摄

何以稻香惊梦醒 范若思

### 养育

宝贝外婆 朱一瑞